

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二季度报告

2010年6月30日

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4.1 基金经理 魏敏基金经理 简介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表格，包含姓名、职务、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从业年限、说明。

注1: 任仕佳先生为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其它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 魏敏先生为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任职事项已于2010年4月13日披露于有关媒体。

4.3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 魏敏先生为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任职事项已于2010年4月13日披露于有关媒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确保了公司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和环节中得到公平对待。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标准债指数收益率*25%

东吴新经济基金资产组合情况表格，包含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东吴新经济基金资产组合情况表格续，包含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注1: 东吴新经济基金于2010年12月30日成立,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注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3: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4: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5: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6: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7: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8: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9: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0: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1: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3: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4: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5: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6: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7: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8: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9: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20: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表格，包含代码、行业类别、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表格，包含序号、股票代码、股票名称、数量(股)、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表格，包含序号、债券品种、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表格，包含序号、股票代码、股票名称、数量(股)、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8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9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1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11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12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表格，包含序号、代码、名称、公允价值(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1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二季度报告

2010年6月30日

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4.1 基金经理 魏敏基金经理 简介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表格，包含姓名、职务、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从业年限、说明。

注1: 任仕佳先生为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其它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 魏敏先生为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任职事项已于2010年4月13日披露于有关媒体。

4.3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 魏敏先生为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任职事项已于2010年4月13日披露于有关媒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确保了公司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和环节中得到公平对待。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标准债指数收益率*25%

广发内需增长基金资产组合情况表格，包含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广发内需增长基金资产组合情况表格续，包含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注1: 广发内需增长基金于2010年12月30日成立,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注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3: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4: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5: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6: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7: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8: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9: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0: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1: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3: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4: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5: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6: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7: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8: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9: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20: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二季度报告

2010年6月30日

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4.1 基金经理 魏敏基金经理 简介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表格，包含姓名、职务、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从业年限、说明。

注1: 任仕佳先生为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其它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 魏敏先生为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任职事项已于2010年4月13日披露于有关媒体。

4.3 基金经理魏敏基金经理简介 魏敏先生为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任职事项已于2010年4月13日披露于有关媒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确保了公司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和环节中得到公平对待。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标准债指数收益率*25%

广发增强债券基金资产组合情况表格，包含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广发增强债券基金资产组合情况表格续，包含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注1: 广发增强债券基金于2010年12月30日成立,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注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3: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4: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5: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6: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7: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8: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9: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0: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1: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2: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3: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4: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5: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6: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7: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8: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19: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

注20: 本基金投资于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准债指数